

<<中国法律思想导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法律思想导论>>

13位ISBN编号：9787503690341

10位ISBN编号：7503690348

出版时间：2009-01-01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刘星

页数：39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就法律思想的阐述和分析而言，本书侧重分析。

关于中国法律思想，以往学者已有丰富而成熟的梳理，但是分析可以更进一步，本书即为尝试。

阐述伴随分析颇为重要，因为法律思想的研究尤其是为了法律思考，进而实现对法律现象的深入理解

。

除分析的意义外，本书与以往的法律思想历史的叙述略有不同：首先，本书努力将思想和实践联系起来，尤为试图在现实经验个案基础上展开思想的解释和讨论，不纯粹从理论到理论。

所以如此，因为笔者认为作为法律思想的话语和作为法律行动的实践——特别是具体微观法律活动的实践——是相互交织的，在相互交织关系的重建中，它们才能更为自我揭发，为人生动理解。

其次，本书将历史中的中国法律思想和当代的中国法律思想结合起来，更为注重整体思想的空间结构，而非时序结构（当然不是完全忽略）。

这是因为笔者认为尽管思想的“历史阶段不同”总是存在的，但各个法律思想的内在关联又是可以而且需要洞察的。

<<中国法律思想导论>>

内容概要

对于法律思想的阐述和分析，本书侧重分析。

关于中国法律思想，以往学者已有丰富而且成熟的梳理，但是分析可以更进一步，本书即为尝试。阐述伴随分析颇为重要，因为法律思想的研究尤其是为了法律思考，进而实现对法律现象的深入理解

。本书修辞希望平易。

平易的出发点在于使人更易阅读。

阅读的便利一是可使他者快捷理解，二是可使他者增添参与思考的欲望。

思考的目的在于交流，而交流的成功对于法律实践的顺利展开注定必要。

——刘星

<<中国法律思想导论>>

作者简介

刘星，北京人。

曾为解放军侦察兵，后为建筑设计描图员。

毕业于中山大学法学院、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在美国法学院作过访问学者。

现为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出版法学著作多部，发表论文若干，并在《南方周末》、《法制日报》、《文汇报》等报刊辟有法学随笔专栏。

<<中国法律思想导论>>

书籍目录

序言导论：中国法律思想的出发点 001.《鹿洲公案》里的“兄弟争田” 002.官·写在书本里的法 003.赏与罚 004.“大公无私” 005.市场上的兔子（定分止争） 006.独角兽·“法” 007.《说文解字》 008.“法官”办“鹿”案·礼 009.乡里自治 010.规矩方圆 011.不同的追求第一章 严刑峻法 012.怕火不怕水 013.《韩非子》论杀婴 014.人性恶.国家法 015.从三万贯钱到十万贯钱 016.社会学的寓言：囚徒的困境 017.防微杜渐的法律功能 018.国家法的清晰与“礼”的朦胧 019.官人李维棠 020.“以刑去刑”的境界 021.罚当其罪 小结第二章 教化为先 022.浪子回头 023.“风吹草动”：德教的功效 024.人有侧隐之心 025.人性善.国家法 026.法家的尴尬：秦王朝的灭亡 027.仁义 028.刑：义的根本.义：暴的来源 029.“槐树”刑罚的故事 030.饮酒之礼·礼治·“防患于未然” 031.学校的好风气·礼治的效率 仍2.礼治·“熟人”和“陌生人” 033.何谓善于奖赏？

小结第三章 刚柔相济第四章 顺其自然第五章 国家法律的天下第六章 “礼”或“民间法”的世界第七章 法与人第八章 天然秩序第九章 激进主义第十章 顺势而为第十一章 第三种态度参考文献一般索引人名索引

章节摘录

既然仁义教化不会使人向善，相反却易使盗“日益精练”，而且“礼制”一类的社会规矩也是天天误导人的本性，使人日增邪念，所以就应抛弃仁义教化，抛弃礼制，让所有事情顺从天性顺其自然。

像《老子》说的：“不尚贤，使民不争。”

“礼制”是一类大体上自然而然产生的社会规矩，与国家法律不同，基本不是人为硬性规定出来的。

但是礼的规矩也的确需要人为的培植。

如果没有仁义教化的协助，没有他人日夜勤劳的鼓吹说教，“礼制”也许就会崩溃。

就像《论语》所说：“君子三年不为礼，礼必坏；三年不为乐，乐必崩。”

如果“礼制”终有人为的因素，那么它也就不是彻头彻尾的自然规矩，顺“其”也就不是顺其自然了。

现在我们还是提个类似上一小节提到的问题：顺其自然是否可以避开“礼制”，就像避开国家法律一样？

我们依然用“小孩子管教”的例子来说明这里的问题。

小孩子生出来后，不去管他，不去教育，凡事都是顺“他”自然也即“天天放羊”。

“天天放羊”的结果，小孩子自然没有“父父子子、兄弟姐妹”之间的礼节概念。

没有这样的概念，小孩子也就没有什么亲情的感觉可言。

不懂礼节，不知亲情，小孩子也就不懂得善以待人。

日子常了不仅社会上就是家里面对他都只能是另眼相待，直至不予理睬。

再过些时日小孩子长大了，终归会明白礼节的重要性，因为它连接着一个人的生存环境，反过来他便会自觉自愿地讲究礼节，而且会不遗余力地教化自己的后代。

其实，人人都是从小孩子过来的，都有小孩子的经历。

这样，从社会角度来看“礼制”的问题等于是将会发现人人都可能像小孩子那样，从不明白到明白，从不知礼节的重要到理解礼节的“生死攸关”。

<<中国法律思想导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